

#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独立董事意见：2019-12 号

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将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召开，本次会议拟审议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相关事项。

在召开本次董事会之前，公司向我们提交了与本次会议的有关详细资料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查阅和审议了公司提供的资料，并就相关事宜与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询问与探讨，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基础上，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公司属下控股公司——广西南方黑芝麻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西南方黑芝麻”）本次向银行申请借款，是因该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，借款必要性充分、用途合法合规，也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公司对其处于绝对控股地位，并且广西南方黑芝麻经营状况良好、盈利能力强、偿债能力强，内控规范，因此担保风险可控。

我们认为：本次为广西南方黑芝麻提供担保风险可控，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张志浩、李水兰、袁公章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